

# 清丰县自然资源局

## 领导干部学法制度

为贯彻落实国务院《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》，使局领导干部的学法活动规范化、制度化，制定本制度。

一、局领导干部要高度重视法律学习，将法律学习摆上重要日程。牢固树立宪法和法律观念，增强法律素养和专业素质，注重提高自身依法决策、依法行政、依法管理的能力和水平。

二、局领导干部学习法律，采取个人自学与集中学习相结合，以个人自学为主的方式。

三、局领导干部集中学习法律，主要采取专家讲座辅导、集中研讨、交流学习体会等方式进行。

四、局办公室负责拟订领导干部年度学习法律计划及实施方案，报局领导审定后实施。

五、局领导干部集中学习，一般每年安排3次，其中2次安排讲座辅导，1次安排交流学习体会。交流研讨在局领导干部之间或领导干部与专家之间进行。

六、局领导干部学习法律的重点：

（一）实施依法治国方略、推进依法行政的基本理论；

（二）规范政府共同行为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有关规范性文件；

（三）与分管工作密切相关的专业法律、法规和规章；

（四）保密、廉政、防止职务犯罪方面的法律、法规和有关政策制度；

（五）市政府工作规则、公文处理等方面的法律、法规和规章制度。

七、局办公室负责法制讲座的组织工作，提供局领导干部学习法律书目，选聘授课（讲座）的专家。